

杭州绿洁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发公告的声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杭州绿洁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03 月 23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于信息披露人员疏忽，导致未及时披露上述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对公司及相关人员进行督导核查、指导和批评教育，并向公司发送风险提示函，同时将开展现场检查工作。现补发如下公告：《杭州绿洁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7-009）。

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管理层关于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相关学习，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完整、真实、准确和及时，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杭州绿洁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6 日